

# 文學性機構

收錄全國與地方文學性機構；先列公部門文化藝術單位並以中央級單位列前；以單位名稱首字筆劃排序。

## 公部門文化藝術單位

名稱	負責人	地址	電話	宗旨／業務
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	主委 陳其南	台北市 北平東路 30號之1	02-2343-4000	研擬文化建設基本方針與重要措施、統籌規劃及推動文化建設事項、審議、協調、推動、考評下列事項：1.文化建設方案與執行 2.文化建設人才培育與獎掖 3.文化交流合作事項 4.文化資產保存，文藝文化傳播發揚 5.社區總體營造與生活文化 6.重要文化活動 7.文化建設資料之蒐集、整理及研究 8.行政院交辦及其他有關事項
國家台灣文學館	館長 林瑞明	台南市 中區中正路 1號	06-221-7201	研究，進行文學發展、文學專題及台灣文學的研究、編譯等工作、典藏，進行台灣文學文物的史料調查、蒐集、建檔、保存、修護以及複製等工作、資訊，負責台灣文學網站及全國文學資料庫的業務、展覽，負責規劃文學史料與作家文物的展示、陳列等事項、推廣，進行出版、人才培育、推廣以及國內外館際合作等工作，以文學活動進行國際與兩岸的文化交流